**随往人员变更申请**

员工姓名　 　，目前婚姻状况为　 　（已婚/离异/再婚/其他），申请添加随往人员，结婚日期 年 月 日，其配偶姓名　 　，身份证号\_\_\_\_\_\_\_\_\_\_，已与在京工作单位签订劳动合同，在京单位名称为　 　　　　　，在京单位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　　 　 　。

申请添加的婚生子女姓名　 　，性别 　，登记户口簿地址为　 　，系 （初婚/复婚/再婚）第 个子女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宜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。

（备注：如果是离异子女，说明女子抚养权事宜并提交相关证明）

申请人（签字） 单位名称（盖公章）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